

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丛书

NONGMINGONG ANQUAN SHENGCHAN PEIXUN CONGSHU

农民工安全生产 法律常识

NONGMINGONG ANQUAN SHENGCHAN FALU CHANGSHI

张力娜 等编



NLIC 2970701843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丛书

图特字01号(11)技数

农民工安全生产法律常识

张力娜 等编

丛书组写组： 张力娜 闫长洪 陈国恩
张平 林文 赵霖春
袁东旭 袁晖 曹军
舒江华 张金保



NLIC 2970701843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农民工安全生产法律常识/张力娜等编. —北京: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2011

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丛书

ISBN 978-7-5045-9004-6

I. ①农… II. ①张… III. ①安全生产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①D92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71877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1号 邮政编码: 100029)

出版人: 张梦欣

*

北京市艺辉印刷有限公司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787毫米×1092毫米 32开本 6.75印张 137千字
2011年5月第1版 2011年5月第1次印刷

定价: 19.00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 010-64929211/64921644/84643933

发行部电话: 010-64961894

出版社网址: <http://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4954652

如有印装差错,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010-80497374

内 容 提 要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的安全生产工作逐步走向法制化的轨道，各种安全生产与职业卫生规定以正式法律条文的形式确定下来，加强了安全生产工作的监察力度，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体系逐步完善。目前，我国已基本建成了有关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的法律法规体系，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些法律将会逐步完善，其可操作性也越来越强。

了解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遵法守法，依法办事是对农民工的基本要求。在本书中，对《安全生产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职业病防治法》《消防法》等重要法律法规的内容，进行了介绍；对与农民工关系较大的特种设备法规有关知识、工伤保险有关知识、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有关知识、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以及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有关知识，也都做了介绍。

前 言

目前，全国进城务工和在工矿商贸等企业就业的农民工总数超过 2.4 亿人，其中进城务工人员 1.5 亿人以上。农民工为我国农村发展、城市繁荣和现代化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已经成为产业工人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由于多种原因，农民工整体文化素质较低，安全意识淡薄，缺乏必要的安全知识和自我防范能力，给安全生产带来很大压力。据统计，近几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伤亡事故，90% 以上是由于人的不安全行为造成的，80% 以上发生在农民工比较集中的小企业；每年职业伤害、职业病新发病例和死亡人员中，半数以上是农民工。因此，加强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已经成为保护农民工根本利益，促进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的一项紧迫任务。

在对农民工的安全生产培训上，企业是安全生产培训的责任主体。企业需要加强对职工特别是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的组织管理，按照《安全生产法》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培训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培训制度，把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纳入企业年度工作计划，积极组织或选送农

民工参加有关培训，并保证本企业安全生产培训所需资金。对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的主要内容包括：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生产基本常识；安全生产操作规程；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的权利和义务；事故案例分析；工作环境及危险因素分析；危险源和隐患辨识；个人防险、避灾、自救方法；事故现场紧急疏散和应急处置；安全设施和个人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职业病防治等。

这套“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丛书”，针对农民工的特点和培训要求，在编写内容上力求切合实际，叙述上做到深入浅出，语言上通俗易懂，以安全生产常识培训教育为主，既可用于企业和培训机构进行培训与教学，也便于农民工理解和自学。

我们衷心祝愿广大的农民工兄弟，通过本套丛书的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自身安全素质，在生产劳动中努力做到“不伤害自己，不伤害他人，不被他人所伤害”。同时也希望工矿商贸等各类企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安全培训的主体责任，保障安全生产，有效防范各类事故，促进企业的不断发展壮大。

“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丛书”编委会

2011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体系	(1)
第一节 安全生产的意义与方针原则	(1)
一、安全生产的政治与经济意义	(1)
二、安全生产方针和原则	(3)
第二节 安全生产管理体制与法制	(5)
一、我国现阶段的安全生产管理体制	(5)
二、我国目前的安全生产法律体系	(7)
事故案例	(11)
讨论题	(15)
第二章 《安全生产法》有关知识	(16)
第一节 贯彻实施《安全生产法》的目的与意义	(16)
一、制定《安全生产法》的目的	(16)
二、贯彻实施《安全生产法》的重要意义	(17)
第二节 《安全生产法》的主要内容	(19)
一、《安全生产法》总则中的有关规定	(19)
二、《安全生产法》对生产经营单位的规定和 要求	(21)

三、《安全生产法》对从业人员的权利和义务的 规定和要求	(25)
四、《安全生产法》对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的有 关规定	(27)
五、《安全生产法》对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 与调查处理的有关规定	(29)
六、《安全生产法》对法律责任的有关规定	(30)
第三节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 工作的通知》主要内容和规定	(35)
一、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 作的通知》要点	(35)
二、《通知》的精神内涵与制度创新	(38)
事故案例	(44)
讨论题	(47)
第三章 《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有关知识	(48)
第一节 《劳动法》有关知识	(48)
一、制定《劳动法》的目的	(48)
二、《劳动法》总则中的有关规定	(49)
三、《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和集体合同的规定	(50)
四、《劳动法》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	(53)
五、《劳动法》有关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	

劳动保护的规定	(54)
六、《劳动法》有关法律责任的规定	(55)
第二节 《劳动合同法》有关知识	(56)
一、制定《劳动合同法》的目的	(56)
二、《劳动合同法》总则中的有关规定	(57)
三、《劳动合同法》有关劳动合同订立的规定	(58)
四、《劳动合同法》有关劳动合同的履行和变更 的规定	(61)
五、《劳动合同法》有关劳动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的规定	(62)
六、《劳动合同法》其他有关规定	(65)
事故案例	(67)
讨论题	(70)
第四章 《职业病防治法》有关知识	(71)
第一节 贯彻实施《职业病防治法》的目的和意义	(71)
一、制定《职业病防治法》的目的	(71)
二、贯彻实施《职业病防治法》的重要意义	(72)
三、《职业病防治法》总则中的有关规定	(75)
四、《职业病防治法》关于前期预防的有关规定	(75)
五、《职业病防治法》关于劳动过程中的防护与 管理的有关规定	(76)

六、《职业病防治法》关于职业病诊断与职业病	
病人保障的有关规定	(81)
七、《职业病防治法》其他有关规定	(83)
第二节 《职业病防治法》相关的有关规定	(85)
一、《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监督管理暂行规定》	(85)
二、《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申报管理办法》	(90)
三、《煤矿作业场所职业危害防治规定(试行)》	(92)
事故案例	(96)
讨论题	(99)
第五章 《消防法》有关知识	(100)
第一节 修订《消防法》的目的与主要内容	(100)
一、修订《消防法》的目的与背景	(100)
二、《消防法》总则中的有关规定	(102)
三、《消防法》有关火灾预防的规定	(103)
四、《消防法》有关消防组织与灭火救援的规定	(105)
五、《消防法》其他有关规定	(107)
第二节 其他有关消防安全的规定	(109)
一、《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	(109)
二、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112)
事故案例	(116)
讨论题	(119)

第六章 特种设备法规有关知识 (120)

第一节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120)

一、制定和修订《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

目的与背景 (120)

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主要内容 (122)

第二节 其他特种设备监管规定 (132)

一、《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规定》 (132)

二、《起重机械安全监察规定》 (136)

三、《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 (139)

四、《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144)

事故案例 (149)

讨论题 (152)

第七章 安全生产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153)

第一节 《工伤保险条例》 (153)

一、制定《工伤保险条例》的目的与背景 (153)

二、《工伤保险条例》的主要内容 (156)

第二节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有关

知识 (169)

一、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有关知识

..... (169)

二、《煤矿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规定》

有关知识 (176)

第三节 企业安全生产人员教育培训有关知识	… (180)
一、《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	…………… (180)
二、《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	…………… (184)
三、《关于加强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意见》	…………… (195)
事故案例	…………… (199)
讨论题	…………… (202)

第一章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体系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是保障社会生产过程中人民生命安全和健康，以及保护国家、集体、人民财产安全的法律规范的总称；是我国法制建设与法律法规体系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安全生产既是贯穿生产活动始终的经济问题，也是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稳定的社会问题，是一切生产活动正常运行的前提条件。为了保障生产劳动过程中的人身安全、产品和设备安全以及交通运输安全，必须搞好安全生产，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第一节 安全生产的意义与方针原则

一、安全生产的政治与经济意义

1. 安全生产的政治意义

安全生产是指在劳动生产过程中，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克服不安全因素，防止伤亡事故的发生，使劳动生产在保证劳动者安全健康和国家财产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前提下顺利进行。

当前，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是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渡。我国市场经济的鲜明特点是它的社会主义特性。这个特性要求确立了工人阶级的主人翁地位，维护职工的

合法权益，发挥工人阶级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无论在过渡过程中，还是在过渡完成后，都不能以牺牲劳动者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为代价，以资本的野蛮积累为手段来实现市场经济。切实做到有效地维护劳动者劳动保护的权力，才称得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从维护人权的角度出发，搞好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是我国人权事业的重要任务之一。人的一生主要是在劳动中度过的，搞好安全生产，保障劳动者的生命财产安全，就是维护劳动过程中劳动者最大的人权。随着我国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争取劳动安全、健康的愿望必然会更加强烈。这就要求我们必须更加重视安全生产与劳动保护工作。

2. 安全生产的经济意义

搞好安全生产是企业生产和国民经济健康发展的前提。没有安全和健康的生产条件，企业生产正常进行是不可能的，国民经济健康稳定发展也是不可想象的。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经济规模不断扩大，历史遗留的安全隐患问题没有得到完全解决，而新的问题又不断出现，惨痛的事故教训和严重的经济损失说明，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已经严重地影响了我国经济的健康稳定发展。大量事实和事故损失数据说明，国民经济要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必须高度重视安全生产。

搞好安全生产，有利于调节企业内部的劳动关系，促进企业外部的社会稳定，避免和减少因劳动条件恶劣而引发的劳动纠纷，以及因伤亡事故和职业病引发的劳动关系激化，进而发展为影响社会稳定的突发事件。特别是计划生育政策的贯彻实施，独生子女劳动大军进入劳动力市场，

使人们对伤亡事故和职业病的敏感性越来越高，心理承受能力越来越差，搞不好安全生产，就有可能影响社会稳定，这已是不争的事实。

二、安全生产方针和原则

1. 安全生产方针

《安全生产法》中明确规定：“安全生产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

(1) 安全第一。安全生产的目的是保护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保障生产活动的正常进行。没有安全，就没有生产，就会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进一步讲，没有安全，就没有国民经济的健康稳定发展；没有安全，就不能促进社会稳定，人民生活幸福。因此，必须在一切生产和社会活动中把安全工作放在第一位，把安全生产工作作为一切经济工作的头等大事，给予充分的重视，坚决做到不安全不生产，先安全后生产。这就是“安全第一”。坚持“安全第一”，要求每个职工都应自觉遵章守纪，坚决与“三违”现象作斗争，在具体生产活动中，坚持把安全生产工作摆在首位，真正做到不安全不生产，先安全后生产。

(2) 预防为主。“预防为主”就是要把安全生产的重点放在预防事故上。就安全生产来说，任何人从事任何工作，都必须预先考虑可能会发生哪些事故，事前有无征兆，如何发现，应采取哪些防范措施；一旦出现险情，应如何处理；如果发生事故，应如何抢救、自救、避险、逃生等。只有通过预防，才能真正有效地减少事故，降低事故损失，达到安全生产的目的。预防是实现安全生产的基本途径和

根本保障。

“安全第一”和“预防为主”讲的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前者是解决认识问题，后者是解决方法问题。只有先解决认识问题，把安全的位置摆正了，才能脚踏实地地做好事故预防；反过来，只有脚踏实地地预防事故，才能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2. 安全生产原则

为了确保“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的落实，还必须遵守一把手全面负责，管生产必须管安全，安全具有否决权，“四不放过”等原则。

(1) 一把手全面负责的原则。《安全生产法》第五条规定：“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坚持一把手全面负责的原则，有利于在全体员工中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有利于协调各有关部门共同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一把手全面负责的原则，不仅适用于生产经营单位，也适用于地方政府。

(2) 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有生产就有安全问题，安全是生产的前提，生产是安全的载体，两者密不可分。坚持这一原则就是要把二者看做统一的整体而进行统筹安排，管生产的领导者也必须是管安全的领导者，负有兼顾安全与生产两者的责任。在这方面，我们历来坚持“五同时”和“三同时”的规定。“五同时”即在计划、布置、检查、评比、总结生产工作的时候，必须同时计划、布置、检查、评比、总结安全工作；“三同时”即在新建、改建、扩建工程中，安全生产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这两项规定充分体现了“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也是一切企事业单位生产经

营管理的基本原则。

(3) 安全具有否决权的原则。安全工作状况如何,是衡量企业经营管理工作好坏的一项基本标准。该原则要求:在对企业各项指标考核及评选先进时,首先要考核安全指标的完成情况。安全指标没完成,其他指标完成得再好,也不能评为先进,安全具有一票否决的作用。

(4) “四不放过”的原则。“四不放过”是指对发生事故的原因分析不清不放过;广大职工群众没受到教育不放过;安全防范措施不落实不放过;事故责任者没得到处理不放过。坚持“四不放过”原则,就是抓住事故不放,深刻吸取事故教训,采取有效的组织和技术措施,防止类似事故重复发生。

第二节 安全生产管理体制与法制

一、我国现阶段的安全生产管理体制

依据《安全生产法》的有关规定,我国目前实行的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是:“生产经营单位负责、国家依法监督管理、群众监督检查、劳动者遵章守纪。”它体现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管理方针,强调了“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明确了生产经营单位和企业在安全生产管理中的职责。

1. 生产经营单位负责

“生产经营单位负责”指的是生产经营单位在其经营活动中必须对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在安全管理体系中,将“生产经营单位负责”放在首位,这说明党和国家